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02,786	2,154,988
銷售成本		(74,269)	(1,974,454)
毛利		28,517	180,534
其他收入及利潤	4	12,765	34,550
銷售及營銷費用		(31,694)	(22,998)
行政管理費用		(41,611)	(54,059)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6	(54,633)	15,299
財務開支	5	(77)	(47,638)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淨利潤		3,386	433,380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15,369)	(27,278)
聯營公司		(3,013)	(41,337)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轉入)		(134,107)	(311,137)
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		-	224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公平值利潤／(虧損) (於終止確認時從權益轉入)		(490)	19,09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利潤／(虧損)淨額		(108,558)	28,1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198,094)	(1,204)

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6	(742,978)	205,57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6,685</u>	<u>(108,05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		(736,293)	97,516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	8	<u>27,362</u>	<u>(14,056)</u>
本年溢利／(虧損)		<u>(708,931)</u>	<u>83,460</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685,842)	41,820
非控股權益		<u>(23,089)</u>	<u>41,640</u>
		<u>(708,931)</u>	<u>83,460</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本年溢利／(虧損)		<u>(12.43港仙)</u>	<u>0.76港仙</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u>(12.97港仙)</u>	<u>0.89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溢利／(虧損)	<u>(708,931)</u>	<u>83,460</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的投資：		
公平值變動	(119,876)	(307,190)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虧損／(利潤)之重新分類調整		
－ 終止確認之虧損／(利潤)	490	(19,091)
－ 減值虧損	<u>134,107</u>	<u>311,137</u>
	14,721	(15,144)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25,145)	(76,206)
本年出售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u>(1,223)</u>	<u>—</u>
	(126,368)	(76,206)
分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8,905)	—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16,028
聯營公司被視為出售時解除已分佔之 該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u>	<u>(38,241)</u>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淨額及本年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u>(120,552)</u>	<u>(113,563)</u>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829,483)</u>	<u>(30,103)</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764,262)	(45,837)
非控股權益	<u>(65,221)</u>	<u>15,734</u>
	<u>(829,483)</u>	<u>(30,10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24,975	31,595
投資物業		315,866	373,425
預付土地租賃款		-	2,814
無形資產		-	380
合營公司之投資		58,602	290,621
聯營公司之投資		13,378	24,146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		-	-
可供出售的投資		278,745	400,421
衍生金融工具		11,338	119,896
應收貿易賬款	10	20,178	21,62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	3,178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		-	11,976
預付款項		-	278
遞延稅項資產		10,025	9,6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733,107	1,290,043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		4,105,317	4,070,648
存貨		-	4,56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69,442	155,45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10,960	46,016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	323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		5,282	-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9,497	-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		16,760	17,2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2,978	61,7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87,619	285,713
預付稅項		16,186	12,156
已抵押定期存款		-	359
現金及現金等值		605,925	473,330
流動資產總值		4,969,966	5,127,5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88,444	64,301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	14,16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		1,643	4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586,592	205,98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41,213	92,3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223	32,744
客戶按金		920,238	248,310
計息銀行貸款		–	37,964
應付稅項		37,449	68,139
		<u>1,692,802</u>	<u>763,972</u>
流動負債總值			
		<u>1,692,802</u>	<u>763,972</u>
流動資產淨值		<u>3,277,164</u>	<u>4,363,53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010,271</u>	<u>5,653,574</u>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475,419	509,581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648,045	1,658,683
計息銀行貸款		230,134	–
遞延稅項負債		129,920	153,652
		<u>1,483,518</u>	<u>2,321,916</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483,518</u>	<u>2,321,916</u>
資產淨值		<u>2,526,753</u>	<u>3,331,658</u>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51,959	551,959
儲備		1,421,313	2,185,575
		<u>1,973,272</u>	<u>2,737,534</u>
非控股權益		553,481	594,124
		<u>553,481</u>	<u>594,124</u>
權益總值		<u>2,526,753</u>	<u>3,331,65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若干可供出售的投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以公平值計量）。本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除非另有說明）。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動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部，從事住宅及商業項目的物業發展；及
- (b) 貿易業務分部，從事原材料及輔助材料之貿易。

年內，本集團經已出售針織及紡織業務。因此，針織及紡織業務用作比較之分部資料已於綜合損益表重新分類為「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年溢利／(虧損)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年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一致，惟若干收入和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及金融工具之投資相關之利潤或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包括向聯營公司及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減值撥回、以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收回）和未分配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業績按須呈報之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85,987	–	85,987
毛租金收入	16,799	–	16,799
	<u> </u>	<u> </u>	<u> </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u>102,786</u>	<u>–</u>	<u>102,786</u>
分部業績	<u>(47,058)</u>	<u>–</u>	<u>(47,058)</u>
調節表：			
未分配其他收入			5,98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8,592)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淨利潤			3,386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15,369)
聯營公司			(3,013)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134,107)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49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108,5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198,094)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383)
			<u> </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			<u>(736,293)</u>
其他分部資料：			
銀行利息收入	1,789	–	1,789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385
			<u> </u>
			<u>2,174</u>
折舊	–	–	–
未分配折舊			(2,174)
			<u> </u>
			<u>(2,174)</u>
財務開支	(77)	–	(77)
			<u> </u>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重列)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2,137,619	7,644	2,145,263
毛租金收入	9,725	–	9,725
	<u>2,147,344</u>	<u>7,644</u>	<u>2,154,98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u>2,147,344</u>	<u>7,644</u>	<u>2,154,988</u>
分部業績	<u>35,065</u>	<u>175</u>	35,240
調節表：			
未分配其他收入			4,46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957)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淨利潤			433,380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7,278)
聯營公司			(41,337)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311,137)
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			224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公平值利潤			19,09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利潤淨額			28,1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1,204)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26,113)
			<u>97,51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			<u>97,516</u>
其他分部資料：			
銀行利息收入	769	9,010	9,779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2,114
			<u>11,893</u>
折舊	(1)	(1,225)	(1,226)
未分配折舊			(1,294)
			<u>(2,520)</u>
財務開支	(47,638)	–	<u>(47,638)</u>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中國內地	102,786	2,154,988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資料乃按有關客戶之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23,211	24,411
中國內地	389,610	688,668
	412,821	713,079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之所在地劃分，並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約44,3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之收益乃來自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部對兩名客戶之銷售，分別為31,100,000港元及13,290,000港元。

4. 其他收入及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利潤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u>其他收入</u>		
銀行利息收入	2,174	11,893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036	518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577	1,229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1,076	1,994
政府補助金	7,534	17,800
其他	146	359
	12,543	33,793
<u>利潤</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利潤	-	7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利潤	222	-
	12,765	34,550

5. 財務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56,816	266,319
減：資本化利息	(156,739)	(218,681)
	<u>77</u>	<u>47,638</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物業銷售成本*	74,269	1,967,041
貨物銷售成本*	—	7,413
折舊	2,174	2,520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10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34,047	—
合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	7,745	—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減值撥回	—	(11,677)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減值撥備	12,608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收回)	233	(3,727)
	<u>54,633</u>	<u>(15,299)</u>

* 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內。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開支	1,155	100,216
遞延	(15,225)	(67,024)
中國內地之土地增值稅	7,385	74,865
本年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6,685)</u>	<u>108,057</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本集團出售其擁有51%之附屬公司浙江東陽金牛針織製衣有限公司（「浙江東陽金牛」）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浙江東陽金牛從事針織及紡織品、針織面料及服裝的生產及分銷。本集團決定出售該附屬公司及終止其針織及紡織業務，因為該業務近幾年一直虧損。

包括在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浙江東陽金牛之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18,616	43,602
銷售成本	(17,621)	(41,145)
毛利	995	2,457
其他收入	112	479
行政管理費用	(882)	(3,110)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4,112)	(11,370)
財務開支	(1,188)	(2,715)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5,075)	(14,259)
所得稅抵免／(開支)	(16)	203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5,091)	(14,056)
出售附屬公司之稅前利潤	32,453	-
稅項開支	-	-
出售附屬公司之稅後利潤	32,453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	27,362	(14,056)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29,857	(7,169)
非控股權益	(2,495)	(6,887)
	27,362	(14,056)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0.54港仙	(0.13港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 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29,857,000港元	(7,169,000港元)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519,591,000	5,519,591,000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089	168,800
一至兩個月	-	1,184
二至三個月	-	2,858
超過三個月	87,531	4,236
	<u>89,620</u>	<u>177,078</u>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0,249	80,197
一至兩個月	28,005	2,307
二至三個月	-	1,841
超過三個月	2,959	8,013
	<u>41,213</u>	<u>92,358</u>

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按90日期限清還。

12. 比較數字

比較綜合損益表已重列，猶如於本年度內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比較期間開始時終止經營(附註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整體回顧

年內，本集團以現金代價5,650,000港元出售其擁有51%之附屬公司浙江東陽金牛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浙江東陽金牛從事針織及紡織品、針織面料及服裝的生產及分銷。本集團決定出售該附屬公司及終止其針織及紡織業務，因為該業務近幾年一直虧損。於二零一六年，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為18,6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3,602,000港元）。連同錄得之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32,45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為27,36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14,056,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毛利分別為102,7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54,988,000港元）及28,5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0,534,000港元），乃主要由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貢獻。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736,2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97,516,000港元），主要是產生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合共306,65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利潤26,942,000港元），以及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合共218,3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8,615,000港元）及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134,1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11,137,000港元）。母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是685,84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41,82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則是12.43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盈利0.76港仙）。股本回報率按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35%（二零一五年：2%）。

業務回顧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

現時，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有兩個項目正在進行，一是位於大連市沙河口區中山路東南側（「大連項目」），另一是位於重慶市兩江新區配備有公共設施之新發展住宅區內（「重慶項目」）。

二零一六年，受中國政府政策和貨幣環境的影響，房地產市場以「930新政」為分水嶺，出現前熱後冷的局面。新政前，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和資金寬鬆環境的雙重驅動下，一線和部分二線城市在政策刺激下需求量穩步釋放，庫存去化效果明顯，但區域分化嚴重，大連項目所處的大連市市場未體現出明顯的價量提升的情況。「930新政」之後，政策嚴控金融機構資金投向，資金流動性趨勢收緊，多地陸續出台樓市調控政策，重啟限購限貸，在這外圍環境影響下，大連、重慶成交量呈現回落趨勢。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 (續)

大連項目由總地盤面積約46,938平方米（不包括公共地盤面積）的四幅地塊組成，正在興建一個包括辦公室、零售商舖及住宅樓宇的大型發展項目－中航國際廣場。大連項目於竣工後的總可出售面積約為350,488平方米。大連項目現正處於正常開發建設階段，而中航國際廣場之若干住宅及辦公室單位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開始預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竣工的可出售面積為142,311平方米，其中銷售了90,649平方米，18,299平方米則出租並包括在投資物業內，其餘則包括在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展中物業的總可出售面積約為208,177平方米。

重慶項目由總地盤面積約375,252平方米之十二幅地塊組成，現正處於前期開發階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為4,105,3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70,648,000港元），投資物業為315,8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73,425,000港元）。客戶按金（指預售物業所得款項）為920,23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48,310,000港元）。年內，大連項目錄得收益102,7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47,344,000港元）及毛利28,5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8,303,000港元）。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大連項目所處的大連市市場仍以加大庫存去化為主，在此環境下，本集團適度控制物業開發進度，合理配置已竣工物業和發展中物業入市銷售搶佔市場空間，因此本年收益較去年下跌。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部於年內錄得虧損47,05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35,065,000港元）。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分部於年內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五年：7,644,000港元），且並無錄得溢利或虧損（二零一五年：溢利175,000港元）。

財務回顧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持有分別由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幸福控股」）（兩間均為香港上市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為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工具。非衍生工具主合約代表債券部份，已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投資。嵌入式衍生工具代表換股期權，已被指定為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其表現亦按公平值基準評價。任何公平值利潤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確定，其價值主要受相關證券價格以及該衍生金融工具的時間值所影響。

可換股債券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衍生金融工具組合包括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中嵌入之衍生工具，公平值分別為9,27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0,444,000港元)及2,06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452,000港元)。年內，已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108,55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利潤28,146,000港元)，主要由於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的股價皆下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持有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並把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年內，由於天下圖控股之股價下跌，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198,09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04,000港元)。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本集團持有由幸福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並把該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投資。由於年內幸福控股之股價大幅下跌，因此錄得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134,1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11,137,000港元)。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年內，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合共218,3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8,61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合營公司對其若干投資及其他資產作了大幅減值撥備。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4,969,9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27,503,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605,9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3,689,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為1,692,8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63,972,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為1,973,2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737,534,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551,95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51,959,000港元)及儲備1,421,31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85,575,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之計息債務(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1,234,63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64,671,000港元)、計息銀行貸款230,13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7,964,000港元)及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475,4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09,581,000港元)乃主要以人民幣結算及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計息債務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加計息債務之百分比計算為50%(二零一五年：47%)。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總額1,658,0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之若干發展中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下資產已抵押作為銀行信貸之擔保：

- (i) 本集團賬面淨值3,148,000港元之於中國內地之樓宇；
- (ii) 本集團賬面淨值2,885,000港元之於中國內地之租賃土地；及
- (iii) 本集團為數359,000港元之若干短期定期存款。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的若干銷售及採購。鑒於本集團致力把相同貨幣的資產及負債配合，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很低。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另有所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本集團物業之買家獲銀行授予之房屋貸款，向銀行作出76,08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489,000港元）之擔保，擔保期由買家獲貸款之日起至買家獲發物業房產證為止。

環境及法規的遵從

保護環境及善用天然資源已逐步成為現代經濟發展的重要觀念，公司配合全球環保大趨勢，營運模式亦日益與此觀念接軌。公司採用新科技、新管理配套，嚴格控制環境影響及資源使用，致力打造低污染低排放的清潔生產模式，作為公司走向可持續發展經濟的重要方向。

公司嚴格遵循所有由相關監管部門發佈而對公司有重要影響的相關的適用法律及規例。於二零一六年全年，公司沒有不遵守對其業務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事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73名（二零一五年：156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僱員工資及薪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為28,5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179,000港元）。本集團重視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董事認為，為僱員提供優越的工作環境及福利，有助建立良好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各員工的表現及市場情況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展望

二零一七年，中國房地產市場將延續二零一六年的調控趨勢，不斷強化房屋回歸居住屬性，監管層將通過更新監管政策，限制不符合政策導向的資金流向房地產市場。物業供應和銷售受政策、貨幣環境影響，將呈現「投資降速、開工減緩、量價回落」的特點。但從整體來看，政策導向明顯的一線及二線熱點城市經濟發展穩步增長，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及「二胎」紅利仍將推動剛需和改善型物業的需求。總體判斷，房地產市場將在量價適度回落的狀態下穩定運行。

本集團除了密切關注公開招拍掛市場，也會注意收購併購的可能，相信行業的分化整合，會出現更多的機會。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實施並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 (續)

除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委任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細則，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席退任，即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並未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董事會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多元化及組成，以及本公司新董事之委任，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加上董事會亦負責評核本公司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不需設立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作出的核證聘用，故此安永概不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洪德先生、潘林武先生、賴偉宣先生、周春華女士及徐洪舸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偉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